

文化部文化市场司
华中师范大学
全国农民工文化生活状况调查课题组

当代 中国农民工 文化生活状况

调查报告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一个国家文明程度的标志不只是看物质生活是否丰富，还要看文化发展状况，关注农民工的文化生活也是提高国家文明程度的重要内容。农民工群体作为联结城市与乡村的特殊群体，尊重和有效保障他们的文化权益，是一项关乎我国长治久安、持续发展的战略举措，对提高国民素质、推动现代化城乡发展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会议精神，构建和谐社会，都具有重要意义。

——华中师范大学校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马 敏

当代农民工问题作为“三农”问题的延伸和一个重要方面，其核心是农民工的国民待遇问题以及由此延伸出来的“工资清欠（社会保障）、子女上学、文化权益”三大中心问题。中国学界对前两个问题具有较深刻的研究，但对农民工的文化生活问题则少有学者注意。尤其是他们在文化生活乃至社会心理方面的层化现象更是被同质化的整体主义视野所遮蔽，影响到政府的正确决策。

农民工群体既是构建城乡和谐社会的中坚分子，又是经过现代生产方式训练和先进文化熏陶的一代新型农民，是我国社会主义新农村的主要建设者。

ISBN 978-7-5004-6451-8



9 787500 464518 >

定价：45.00元

文化部文化市场司
华中师范大学
全国农民工文化生活状况调查课题组

当代
中国农民工
文化生活状况

调查报告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当代中国农民工文化生活状况调查报告/文化部文化市场司，华中师范大学，全国农民工文化生活状况调查课题组编著.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7. 10

ISBN 978 - 7 - 5004 - 6451 - 8

I. 当… II. ①文…②华…③全… III. 农民—文化生活—现状—调查报告—中国 IV. D422. 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58444 号

责任编辑 刘 兰

责任校对 韩天炜

封面设计 毛国宣

技术编辑 李 建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84029450(邮购)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新魏印刷厂 装 订 丰华装订厂

版 次 2007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 × 1092 1/16

印 张 23 插 页 2

字 数 386 千字

定 价 45.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当代中国农民工文化生活状况调查 课题组构成

项目负责人 刘玉珠 丁烈云 马 敏

课题主持人 张新建 庾祖海 黄永林 杨宗凯

协助主持人 傅才武 刘晓东

课题组成员 傅燕梅 孙秋霞 陈伟东 吴理财

梅德平 徐永胜 石 挺 方学富

何 静 纪东东 柳士发 李建伟

潘 彦 邹 端 李国东

(另：历史文化学院、政治学院、经济学院、中国农村问题研究中心、文化产业研究所等单位研究生 30 人)



关心农民工文化生活，保障农民工文化权益 (代序)

华中师范大学校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马敏

农民工是我国经济社会转型过程中涌现出来的一个新的社会阶层，他们亦工亦农，每年大约有 1.4—1.8 亿农民工游走在城乡之间，在 20 多年的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中，他们在沟通城乡联系，尤其是在推进我国城镇化、工业化进程方面发挥着巨大的作用，是一支不可轻视的社会新生力量。作为我国当代社会变迁的一个逻辑产物，这个阶层的成长和发展过程也同时折射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进步：农民工的出现，反映的是我国现代化过程中从农业人口向非农业人口、农村人口向城市人口转化的过程，也体现着我国产业结构和城乡结构的转换与调整过程，这一阶层的出现，也标明了我国从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的转型过程。

20 世纪 50 年代以来，我国基于集中社会资源快速实现国家现代化的需要，制定了以户籍制度为代表的一系列社会制度，如商品粮供应制度、就业制度、福利制度、教育制度、医疗住房制度等等，在城乡之间构筑起一道无形的壁垒，并最终固化为一种“城乡二元、一国两策”的政治社会结构。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实行，使农民重新变成了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成为可以自由流动的劳动力，从而极大地促进了农村社会生产力的解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发展促进了农村各种社会经济资源在更大范围内的流动与重新组合；乡镇企业的迅猛发展，带来了农村剩余劳动力由农业向乡镇工业就地转移的潮流，形成了“进厂不进城，离土不离乡”的局面。后来，又随着商品粮供应制度的取消、户籍制度的改革、城市第二、三产业的发展，又为农民进城就业提供了条件和机会，于是“进厂又进城，离土又离乡”的农民工就大量出现了。

1993 年十四届三中全会《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



题的决定》提出，要鼓励和引导农村剩余劳动力逐步向非农产业转移、在不同地区之间有序流动，从国家政策层面确立了要逐步打破城乡之间、地区之间劳动力流动的界限以建立公平竞争的现代劳动力市场的发展目标。城乡分割的社会经济体制的逐渐弱化，促成农民的职业流动和社会流动，并形成了越来越大的“民工潮”。进入20世纪90年代后，“民工潮”的出现，展示了我国经济发展和社会的进步，蕴含着我国工业化、城市化发展步伐加快的历史必然性。在这种发展进程的背后也有着农民工巨大的历史贡献。邓小平同志就曾经指出：“农村新产品的增加，农村市场的扩大，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转移，有力地推动了工业化的发展。”

改革开放20多年后的今天，农民工已经遍布于我国国民经济的各行各业。一份权威调研报告表明，我国改革开放20多年，劳动力流动对GDP贡献率达21%，超过1亿的农民工已占第二产业岗位的57.6%、商业和餐饮业的52.6%、加工制造业的68.2%、建筑业的79.8%，创造了巨大的社会财富，已经成为推动我国城市发展及其现代化进程的一支名副其实的生力军。同时，他们也为农村经济的发展带来了资金，为家乡带来了市场信息、文化信息和管理经验，更带来了现代思想和现代生活方式。这一切都为农村的发展和社会的变迁、农村文明水平的提高起到了潜移默化的作用。对国家而言，农民工的出现，不仅加速了国民经济的增长，促进了国家产业结构的调整，推动了劳动力市场的发育，还促进了城乡一体化的发展，使城乡差别有所改观。农民进城务工既成为工业带动农业、城市带动农村、发达地区带动落后地区的有效形式，又为改变城乡二元结构、解决“三农”问题闯出了一条新路。

但是，我们同时也必须看到农民进城务工依然存在诸多问题，譬如农民工工资偏低，同工不同酬，工资被拖欠；劳动时间长，工作环境、安全条件差；缺乏社会保障，职业病和工伤事故多；培训就业、子女上学、生活居住等方面也存在诸多困难。当代农民工问题作为“三农”问题的延伸和一个重要方面，其核心是农民工的权益保障问题以及由此延伸出来的“工资清欠（社会保障）、子女上学、文化权益”三大中心问题。这些问题的存在不仅影响着我国社会现代化的进程，同时也关系到我国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的进程。这些问题引起了党中央和国务院的高度重视。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明确提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和谐社会作为人类追求的一种社会发展的理想状态，其核心就是人的和谐发展和人与社会的和谐发展。切实尊重和保障农民工的政治、经济和文化权益关乎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构建。

近年来，党和政府一直非常关心农民工的问题，2004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



“进城就业的农村劳动力已经成为产业工人的重要组成部分”，不仅肯定了农民工在工人阶级中的重要地位，也体现出了党和国家对农民工的关注和重视。近几年从工资拖欠问题到农民工子女的教育问题，从同工同酬到劳动强度的限制等等，都得到了切实的关心和不同程度的解决。党中央、国务院将解决农民工工资拖欠问题纳入建构中国和谐社会的框架内予以考量，从国家宏观认识层面上和领导体制上健全和完善各级政府的组织保障体系，全国各级党委、政府相应制定和完善了各种配套的政策措施。2006年3月，国务院又专门发布了《关于解决农民工问题的若干意见》，要求各级政府把农民工问题摆在重要位置，在全社会形成关心农民工的良好氛围。

伴随着农民工工资拖欠问题和农民工子女教育问题的逐步改善，农民工的文化生活问题逐步引起了党中央、国务院和社会各界的关注，保障农民工的文化权益提上了党和国家的重要日程。2004年底，文化部下发了《关于高度重视农民工文化生活，切实保障农民工文化权益的通知》，要求各级文化行政部门落实城乡统筹发展的科学发展观，丰富农民工文化生活，切实保障农民工文化权益。

一个国家文明程度的标志不只是看物质生活是否丰富，还要看文化发展状况，关注农民工的文化生活也是提高国家文明程度的重要内容。农民工群体作为联结城市与乡村的特殊群体，尊重和有效保障他们的文化权益，是一项关乎我国长治久安、持续发展的战略举措，对提高国民素质、推动现代化城乡发展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会议精神，构建和谐社会，都具有重要意义。

农民工的文化生活状况是怎样的？农民工在工余想什么、干什么？什么样的文化消费方式适合农民工群体？如何建设农民工文化，活跃和繁荣农民工的文化生活？如何把既具有城市特点、又有农村特色的农民工文化纳入到小康文化建设的总体目标之内？怎样使农民工在城市建设的过程中不断加强自身文化建设，为城乡的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智力支持和思想保证？这些问题不仅一直是我们文化工作者时常思考的问题，也应该是关注“三农问题”的社会各界所思考的问题，更是我们文化学者和专家必须要进一步研究和探索的内容。

“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无论是对农民工文化生活的总体了解，还是就农民工文化生活中存在的问题寻求解决之道，都必须基于实际调查研究所获得的第一手资料。2005年9月至12月，由文化部文化市场司、华中师范大学组成的全国农民工文化生活调研组，在文化部门的主持、协调下，调动和组织了华中师范大学历史文化学院、经济学院、中国农村问题研究中心、湖北城市社区建设研



究中心、政治学研究院、文化产业研究所等单位的中青年研究骨干和研究生共40人参与到这项调研活动中。此次调研区域共涉及7个省份、10个地级市、25个区、县（市），包括了沿海发达地区（如深圳、福州、杭州、南京）、中部地区（如合肥、太原、郑州、驻马店、阜阳）、西部地区（如成都及其所辖都江堰市、郫县）三个不同类型的地区。本项调研以问卷调查为主，同时也进行必要的实地访谈，搜集了大量的第一手材料和翔实的原始数据、资料，为本项研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不但调研地区广、规模大、内容全、人员多，而且不同区域、不同类型、不同阶层、不同行业兼而有之，具有很强的代表性。

摆在读者面前的这本关于农民工文化生活的调查报告，便是根据这次调研资料撰写而成。此项农民工文化生活调查报告“以文化生活为研究内容，以底层农民工为关注点，以客观数据来说明问题”。不仅对当前农民工文化生活的状况做了详细的全景式描述，总结了农民工文化生活在各个方面的差异性，并从政治、经济、社会的多个方面分析了农民工文化生活中存在的问题，在此基础上，吸取既有经验，有针对性地提出了改善农民工文化生活现状的系统方案。它不仅为政府部门下一步解决农民工问题提供了具有针对性的建议和对策，同时也为研究农民工问题的专家和学者提供了一个很好的参考与讨论文本。

我国农村劳动力数量众多，在我国现代化建设不断加速的形势下，越来越多的富余劳动力还将逐渐从农村转移出来，加入到进城打工的农民工行列。大量农民工在城乡之间流动就业的现象在我国将长期存在。因而包括农民工文化生活保障在内的农民工问题的解决非一日之功，也非某一部能够独力完成。因此，站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全局和战略高度，充分认识到解决好农民工问题的重要性、紧迫性和长期性，充分调动和发挥政府、学界和社会各方面的力量，从不断加快的我国现代化发展过程中和我国和谐社会建设进程中寻求根本上解决农民工问题之道，是历史赋予我们这一代人的使命。

2007年4月21日



目录

目 录

总报告：作为一个阶层的农民工的文化生活现状、问题与对策

一 前言	(3)
(一) 社会背景及研究缘起	(3)
(二) 调研情况和研究方法	(5)
(三) 关于调查样本的说明	(6)
二 农民工群体的文化生活现状	(9)
(一) 被访农民工的基本情况	(9)
(二) 当前农民工文化生活状况的总体性描述	(12)
(三) 农民工文化生活的差异性描述	(15)
(四) 当前农民工文化生活的供需状况	(19)
三 农民工群体文化生活所存在的问题与原因分析	(23)
(一) 存在的问题	(23)
(二) 原因分析	(30)
四 关于改善农民工文化生活状况的对策与建议	(39)
(一) 现有经验的启示	(39)
(二) 对策与建议	(45)

当代中国农民工文化生活状况调查分省报告

当代中国经济发达地区农民工文化生活现状分析	
——来自深圳的农民工调查	(57)
保障合法权益，丰富文化生活	
——关于福州农民工文化生活情况的调查报告	(67)



农民工文化生活情况调查报告	
——来自杭州的调查报告	(88)
农民工文化生活调查	
——来自南京地区的调查	(113)
城市农民工社区文化参与及其相关性因素分析	
——以武汉市为分析个案	(139)
游走在城乡之间	
——来自安徽、四川和湖北内陆省份农民工的报告	(160)
多因素制约下的农民工文化生活	
——成都地区的调查与思考	(175)
农民工文化生活的层化现象	
——来自安徽农民工的调查	(187)
徘徊在城市边缘的底层农民工群体	
——来自合肥的调查	(196)
从供需看农民工文化生活的结构性矛盾	
——对成都范围内的农民工文化生活调查与思考	(204)
不同年龄群体的农民工文化生活选择差异	
——来自太原的调查报告	(217)
农民工文化生活调查	
——郑州报告	(255)
农民工文化生活状况调查	
——来自河南省驻马店市的调查	(283)
湖北省松滋市农民工党组织建设的调查与思考	(299)
西方国家“农民工”历史演变扫描	(315)
参考文献	(328)

总 报 告

作为一个阶层的农民工的文化生活 现状、问题与对策

新嘉坡
新嘉坡
新嘉坡

新嘉坡新嘉坡新嘉坡

新嘉坡新嘉坡新嘉坡



一 前言^①

(一) 社会背景及研究缘起

农民工群体是伴随着我国社会转型而出现的一个有特殊身份的群体，他们亦工亦农，每年大约有 1.2—1.6 亿农民工游走在城乡之间，在二十多年的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中，他们在沟通城乡，尤其在现代化城市建设方面发挥了巨大作用，成为一个特殊的社会群体和一支不可轻视的社会力量，这一群体是当代中国社会的底层精英群体。

农民工群体是处在中国社会最下面的一个群体，但这个底层群体，特别是底层群体中的高素质者、高活动能力者，可以说是农村社区中的精英。意大利社会学家莫斯卡主张建立社会的开放体系，开放社会下层向上流动的渠道，他的理由是下层阶级是一个充满活力的群体：“对于下层阶级来说，生活的逼迫、无休止地为果腹而奔波和文化知识的贫乏，使他们保持着人类自强不息的原始本能和不断更新的活力。”^②农民工群体完全符合这一特征。相对于未流出的农村人口而言，进入城市中的农民工是一个素质较高的群体。社会学家李强认为：“虽然在城市社区中，农民工居于社会下层，但是，在农民工所流出的社区中，与未流出的农民相比，他们却是典型的精英群体。他们在个人素质上具有明显的优势，例如，他们都具有年龄和教育优势。外出的农民工，一般都处在活力最强的年龄段，尤其是具有很强的经济活动能力。”^③基于对城市中农民工群体的重要作用及对农村社区重要影响的认识，并立足于政府对这一群体高度关注的实际，本课题组倾向于把农民工群体视为一种特殊意义上的精英，一个充满活力的底层精英

① 本报告执笔：傅才武、吴理财、梅德平。

② 帕累托等：《精英的兴衰》，中国台北桂冠图书股份有限公司 1993 年版，第 37 页。

③ 李强：《农民工与中国社会分层》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126 页。

群体。

从既有的研究成果来看，学界对农民工问题关注较早、相应的研究文献较为丰富。从“民工潮”到“民工荒”；从农民工的工资拖欠问题到农民工权益保护的呼吁；从流动人口的治理到农民工子女的就学问题；从农民工生存生活状态的关注到农民工组织组建的主张；从农民工进城后的身份认同和心理意识问题到农民工居城适应性问题的研究；从农民工劳动力的流动到“留城，还是回乡”的探讨等等，中国的社会学界、经济学界、政治学界的专家学者取得了一些重要的理论成果。^①

本课题组认为，当代农民工问题作为“三农”问题的延伸和一个重要方面，其核心是农民工的国民待遇问题以及由此延伸出来的“工资清欠（社会保障）、子女上学、文化权益”三大中心问题。中国学界对前两个问题具有较深刻的研究，但对农民工的文化生活问题则少有学者注意。在现有的这些研究成果中鲜有专门就农民工文化生活展开专题研究，即便间或涉及农民工文化生活方面的内容，也基本上是以个案访谈材料为主，缺乏客观的数据分析；同时，目前学界有关农民工的研究绝大多数都是将农民工视为同质化的群体，对之进行整体主义式研究，没有充分注意到农民工这一庞大群体内部显著的分化和不同的群体性特点，尤其是他们在文化生活乃至社会心理方面的层化现象更是被这种整体主义视野所遮蔽^②，影响到政府的正确决策。

在中共中央建构和谐社会理论的指导下，文化部对当代农民工的文化权益和文化生活非常重视，把对农民工的文化关怀纳入到建设中国和谐社会的实践中，这既具有极强的现实价值，又具有深远的历史意义；农民工群体既是构建城乡和谐社会的中坚分子，又是经过现代生产方式训练和先进文化熏陶的一代新型农民，是我国社会主义新农村的主要建设者。

2005年9月到11月，华中师范大学农民工文化生活调研组受文化部的委托，在全国14个地区就农民工文化生活问题进行了大规模专题调查。本报告是在这项大型调查的基础上写成的，其特点是：以文化生活为研究内容，以底层农民工为关注点，以客观数据来说明问题。在此基础上，以客观和科学的分析为政府的文化决策提供基本依据。

① 参见本书所附参考书目。

② 吴理财：“游走在城乡之间——来自安徽、四川和湖北内陆省份农民工的报告”，2005年11月；夏国锋：“农民工文化生活的层化现象——来自安徽农民工的调查”，2005年11月；张传玉：“生活在城市边缘的底层农民工——以合肥为例”，2005年11月。



(二) 调研情况和研究方法

在本项目调研中，文化部、华中师范大学农民工文化生活调研组在文化部文化市场司、华中师范大学的主持和协调下，调动和组织了华中师范大学历史文化学院、经济学院、中国农村问题研究中心、湖北城市社区建设研究中心、政治学研究院、文化产业研究所等单位的中青年研究骨干和研究生共 40 人参与到这项调研活动中。

本课题共进行了三次大型调研。第一次调研分成三个大组，分别由傅才武博士、梅德平博士和吴理财博士带队负责，在 2005 年国庆期间分赴福州、深圳、太原、驻马店，南京、杭州、郑州，合肥、阜阳和成都，深入建筑工地、厂矿车间、社区、棚户、车站码头和农民工市场等地，就农民工生存状态和文化生活问题进行问卷调查，共发放问卷 8000 份，收回有效问卷 6268 份，这次以问卷调查为主，同时还辅之以个人访谈调查。这次调研区域共涉及 7 个省份、10 个地级市、25 个区、县（市），包括了沿海发达地区（如深圳、福州、杭州、南京）、中部欠发达地区（如合肥、阜阳、太原、驻马店、郑州）、西部开发地区（如成都及其所辖都江堰市、郫县）三个不同类型的地区。

第二次调研活动由梅德平博士、吴理财博士带队，于 10 月 17—21 日分别到湖北省松滋市（属荆州市管辖）、郧县（属十堰市管辖）农村中小学就农民工留守子女教育问题进行专题调查，发放了 500 份问卷，收回有效问卷 426 份，这次问卷调查的对象是农村中小学学生（主要是农民工留守子女）。在进行问卷调查的同时，还对农村中小学校的老师、县乡村干部和有关政府部门领导进行了 20 次访谈、座谈。

第三次调研活动由陈伟东教授带队负责，于 10 月 16—28 日到武汉市 5 个不同类型社区就农民工参与社区文化情况进行了专题调查，这次调查发放问卷 231 份，收回 230 份，其中有效问卷 222 份，问卷调查的对象是社区居委会负责人和社区农民工。同时，还发放社区文化设施和农民工文化生活基础数据统计表 1171 份，收回 1103 份。并与区民政部门、街道办事处和社区居委会负责人、社区外来人口协管员及社区农民工代表进行了 10 次座谈。

本项调研以问卷调查为主，同时也进行必要的结构式访谈，搜集了大量的第一手材料和原始数据、资料，为本项研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不但调研地区广、规模大、内容全、人员多，而且不同区域、不同类型、不同群体兼而有之，具有



很强的代表性。

(三) 关于调查样本的说明

本课题研究以农民工为调查对象。本课题所指“农民工”是指在中国现行户籍制度框架下具有农村户口而流入城镇从事体力劳动或脑力劳动的劳动者。由于技术方面的原因，本课题所指的农民工个体不受其在城市工作或生活的时间限制。

本课题调研前后共经历了三次。调研组根据不同的调查对象以及不同的调查重点制定了三种调查问卷。第一次调查问卷设计了45个选项，每份问卷有179个数据，涉及农民工的基本构成、区域分布、工作、经济收入、居住、社会交往和文化生活等诸多方面。这次调查的样本分布如下（表1）：

表1 第一次农民工文化生活问卷调查样本分布情况（N=6268）

区域分布		样本数(个)	比例(%)
沿海地区	深圳	942	15.0
	福州	825	13.2
	杭州	678	10.8
	南京	550	8.8
中部地区	合肥、阜阳	998	15.9
	太原	259	4.1
	驻马店	421	6.7
	郑州	706	11.3
西部地区	成都	889	14.2
合计		6268	100.0

第二次关于农民工留守子女教育问题的调查问卷针对中小学生的特点涉及了27个选项，每份问卷有71个数据，涉及农民工留守子女的基本构成、父母打工、学习生活、心理等内容。这次调查共取得426个样本（表2）。